

# 上海市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

书府〔2024〕51号

签发人：朱晨

## 关于报批书院镇桃园村等地块“城中村”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（暨项目建议书）的请示

中国(上海)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管理委员会：

为加快推进我镇“两旧一村”改造工作，本次“城中村”改造项目申报范围位于我镇中心区域，项目范围内居住区、工业厂房和学校等相互交错，基础设施空间有限，部分设施老旧，居住环境有待改善。根据相关要求，我镇编制了本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（暨项目建议书），主要内容如下：

### 一、项目选址

本项目东至船山街，南至丽正路，西至五尺沟，北至定武路、草堂路。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858.97 亩，均位于城市开发边

界内。

## 二、项目内容

本项目包含土地前期开发以及工程建设两方面，其中工程建设的内容包括：新建道路 7 条，总里程约 4.83 公里；新建绿地 24 块，总面积约 10.59 公顷；新建河道 2 条，总长度约 1.6 公里；结合绿地新建 1 处公交首末站、1 处环卫设施；新建社区公服 2 处，建筑面积 1.47 万平方米；新建幼儿园 1 处，建筑面积 0.72 万平方米；新建小学 1 处，建筑面积 3.41 万平方米；新建初中 1 处，建筑面积 3.27 万平方米；新建文化设施 1 处，建筑面积 2.37 万平方米；新建体育设施 1 处，建筑面积 2.60 万平方米。

## 三、投资估算及资金来源

经估算，本项目总投资约 48.75 亿元。其中，道路、绿化、河道、社区公服、基础教育设施、文化设施、体育设施、公交首末站、环卫设施工程建设投资约 15.97 亿元，土地前期成本费用约 32.78 亿元。计划主要通过发行政府专项债券筹集所需资金，剩余部分由临港新片区财政预算安排。

特此请示，请予批复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浦东新区书院镇人民政府

2024 年 9 月 29 日